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回购股份基本情况

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2年5月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 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,回购 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8,000 万元(含),不低于人民币 10,000 万元(含), 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0 元/股(含),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 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4日、2022年5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 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35)、《关于以集 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(公告编号: 2022-036)。

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,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 币 40 元/股(含)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39.75 元/股(含)。具体内容详见公 司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 sse. com. cn)上披露的《关 于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55) .

二、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的相 关规定,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,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 末的回购进展情况。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:

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,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

易方式回购股份 3,632,754 股,占公司总股本 23,440 万股的比例为 1.55%,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30.38 元/股,最低价为 25.50 元/股,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5,580,805.60 元 (不含印花税、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)。

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,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,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 日